

股票代碼：4554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科雅路29號5樓

公司電話：(04)2560-2766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5
(五)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5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 其他	52-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 大陸投資資訊	57-5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8-60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欽堯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五日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林鴻光



會計師：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五日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資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88,628	37	\$156,728	38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31	-	36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73,879	14	58,680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2	19,675	4	28,14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及七	10,134	2	1,416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3	132,693	26	101,583	25
1310	存貨		10,235	2	5,6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35,875	85	352,582	8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4	38,886	7	37,363	9
1780	無形資產		3,850	1	3,4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4	4,937	1	2,45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六.5及八	29,122	6	19,109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795	15	62,419	15
1XXX	資產總計		\$512,670	100	\$415,00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張峻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	\$810	-
2170	應付帳款		76,516	15	57,622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6	88,119	17	66,097	1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4	11,529	2	1,45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九	8,672	2	6,899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205	2	3,67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3,041	38	136,561	3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207	1	3,07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	-	10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15	1	3,178	1
2XXX	負債總計		198,356	39	139,739	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3,939	36	153,283	37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9	50,961	10	49,007	11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140	3	12,54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2,632	12	61,422	15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79,772	15	73,963	18
3400	其他權益		(358)	-	304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295)	-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9	314,314	61	275,262	66
3XXX	權益總計		\$512,670	100	\$415,00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張峻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0及七	\$558,430	100	\$388,0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	(330,797)	(59)	(221,105)	(57)
5900	營業毛利		227,633	41	166,978	43
6000	營業費用	六.11				
6100	推銷費用		(84,267)	(15)	(51,761)	(14)
6200	管理費用		(47,554)	(9)	(24,234)	(6)
6300	研發費用		(49,803)	(9)	(44,117)	(11)
	營業費用合計		(181,624)	(33)	(120,112)	(31)
6900	營業淨利		46,009	8	46,866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2				
7010	其他收入		3,792	1	1,1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32	1	3,888	1
7050	財務成本		(7)	-	(21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17	2	4,780	1
7900	稅前淨利		53,926	10	51,646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4	(11,330)	(2)	(9,255)	(2)
8200	本期淨利		42,596	8	42,391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62)	-	20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2)	-	2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34	8	\$42,597	11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32		\$2.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27		\$2.3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張峻銘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9	\$105,550	\$1,621	\$594	\$8,007	\$60,298	\$98	\$(6,660)	\$169,508
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6,733			4,534	(4,534)			-
發放股票股利						(36,733)			-
民國一〇三年度淨利						42,391	206		42,391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13								2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391	206		42,597
現金增資	六.9	10,000	45,000						55,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四、六.8			1,188					1,188
員工紅利轉發新股	六.8	1,000	604						1,604
轉讓員工庫藏股	四、六.9							5,365	5,36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3,283	\$47,225	\$1,782	\$12,541	\$61,422	\$304	\$(1,295)	275,262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9	\$153,283	\$47,225	\$1,782	\$12,541	\$61,422	\$304	\$(1,295)	\$275,262
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99	(4,599)			-
發放現金股利						(6,131)			(6,131)
發放股票股利		30,656				(30,656)			-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42,596	(662)		42,596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13						(662)		(6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596	(662)		41,93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四、六.8			1,954					1,954
轉讓員工庫藏股	四、六.9							1,295	1,29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3,939	\$47,225	\$3,736	\$17,140	\$62,632	\$(358)	\$-	314,31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啟克

經理人：許啟克

8

會計主管：張峻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3,926	\$51,6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079	8,983
攤銷費用		1,103	696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725)	810
員工認股之酬勞成本		1,954	1,188
利息費用		7	216
利息收入		(277)	(23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82)	(1,3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4,648)	(12,81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8,474	4,626
其他應收款增加		(8,220)	(613)
存貨增加		(30,633)	(27,42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657)	(2,16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70	(325)
應付票據減少		(810)	(99)
應付帳款增加		18,990	21,466
其他應付款增加		18,298	11,465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773	5,55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527	3,280
負債準備-非流動增加		2,137	3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586	65,193
收取之利息		277	237
支付之所得稅		(4,290)	(18,131)
支付之利息		(7)	(2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566	47,079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張峻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0)	(1,789)
取得無形資產		(1,465)	(4,1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403)	(12,22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57)	14,8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125)</u>	<u>(3,3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1,971)
發放現金股利		(6,131)	-
庫藏股轉讓員工		1,295	5,365
現金增資		-	5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836)</u>	<u>48,394</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05)	2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900	92,3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728	64,3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u>\$188,628</u>	<u>\$156,728</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張峻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其零件等製造及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科雅路29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0)、(18)~(20)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造成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零件等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Orange Enterprise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	註1
Orange Electronic Inc.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	-
Orange Enterprise Corporation	O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註1
O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轉口貿易及貿易代理	100.00%	100.00%	-
O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零組件批發業、汽機車零配件、用品批發業、汽車零件製造業務	100.00%	-	註2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售後服務	100.00%	-	註1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2月投資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並轉投資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並由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再轉投資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9月由子公司O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轉投資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負債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8年
其他設備	5~10年
租賃改良	5~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2.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有限 2~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 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5. 庫藏股票

本集團對於收回本公司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10。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8之說明。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請詳附註六.16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994	\$2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7,634	156,446
合 計	<u>\$188,628</u>	<u>\$156,728</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79,826	\$62,304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4,086)	(1,038)
減：備抵呆帳	(1,861)	(2,586)
小計	73,879	58,6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675	28,149
合計	\$93,554	\$86,829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有關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呆帳變動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註)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1,855	\$731	\$2,586
當年度迴轉之金額	-	(725)	(725)
104.12.31	\$1,855	\$6	\$1,861
103.01.01	\$1,776	\$-	\$1,776
當年度發生之金額	79	731	810
103.12.31	\$1,855	\$731	\$2,586

註：本集團對清算中公司之應收帳款提列100%減損損失。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群組1	\$64,684	\$67,464
群組2	14,611	7,486
	\$79,295	\$74,950

群組1：上市櫃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及業界知名之公司。

群組2：非屬群組1之客戶。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且 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104.12.31	\$83,407	\$3,749	\$6,398	\$-	\$-	\$-	\$-	\$93,554
103.12.31	74,950	9,759	373	40	1,707	-	-	86,829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存貨

(1) 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54,661	\$48,891
在製品	33,629	29,819
製成品	35,843	21,630
商品存貨	8,560	1,243
合計	\$132,693	\$101,583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30,797及\$221,105，所包括之存貨相關費損及收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582)	\$(1,388)
存貨盤虧	21	375
存貨報廢損失	7,141	5,902
合計	\$6,580	\$4,889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報廢部份已提列呆滯之存貨，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4.01.01	\$10,291	\$1,030	\$19,962	\$5,179	\$23,197	\$59,659
增添	1,472	-	814	700	2,536	5,522
處分	-	-	-	-	(24)	(24)
移轉	2,115	-	-	1,100	2,854	6,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	(6)	-	-	15
104.12.31	\$13,878	\$1,051	\$20,770	\$6,979	\$28,563	\$71,241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4.01.01	\$5,096	\$353	\$2,373	\$3,903	\$10,571	\$22,296
增添	1,817	144	2,278	1,287	4,553	10,079
處分	-	-	-	-	(24)	(24)
移轉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	-	-	4
104.12.31	\$6,913	\$501	\$4,651	\$5,190	\$15,100	\$32,355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6,965	\$550	\$16,119	\$1,789	\$13,463	\$38,886
成本：						
103.01.01	\$8,138	\$440	\$798	\$3,961	\$16,209	\$29,546
增添	1,174	590	243	1,153	4,389	7,549
處分	(110)	-	(420)	-	(1,100)	(1,630)
移轉	1,089	-	19,341	65	3,699	24,194
103.12.31	\$10,291	\$1,030	\$19,962	\$5,179	\$23,197	\$59,659
折舊及減損：						
103.01.01	\$4,091	\$304	\$600	\$2,183	\$7,765	\$14,943
增添	1,115	49	2,193	1,720	3,906	8,983
處分	(110)	-	(420)	-	(1,100)	(1,630)
移轉	-	-	-	-	-	-
103.12.31	\$5,096	\$353	\$2,373	\$3,903	\$10,571	\$22,296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5,195	\$677	\$17,589	\$1,276	\$12,626	\$37,363

本集團並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預付設備款	\$15,038	\$5,904
受限制資產	8,720	8,300
存出保證金	5,298	4,905
其他	66	-
合計	\$29,122	\$19,109

有關本集團受限制資產之說明詳見附註八。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其他應付款

	104.12.31	103.12.31
應付勞務費	\$19,905	\$8,724
應付薪資	19,499	17,35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047	4,866
其他應付費用	44,668	35,150
合 計	<u>\$88,119</u>	<u>\$66,097</u>

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一〇四年度提撥比率為2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643及3,203。

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同意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500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屆滿二年及三年後，依發行辦法分別可行使50%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四年。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單位)	可認購股數 (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 (元)
102.07.01	500	482	482	\$40.0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00	\$24.70	500	\$24.70
本期失效	(18)	-	-	-
期末流通在外	482	\$24.70	500	\$24.7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 (單位)	到期日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02.07.01 認股權計畫	\$24.70	482	106/6/30	1.5	-	\$-

註：行使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等)，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辦法調整。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inomial Model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954及\$1,188。該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0.50%
無風險利率	0.9286%
預期存續期間	4年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3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000,000股，已發行10,555,000股，實收股本為\$105,550。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以未分配盈餘\$36,733，轉增資發行新股3,673,250股，每股面額10元，暨依員工紅利轉發行新股計100,000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43,283，該增資案業經經濟部核准且資本額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溢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為55元，發行新股基準日為一〇三年七月十五日，募得\$55,000，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七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53,283。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3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000,000股，已發行15,328,250股，實收股本為\$153,28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股東股票股利，發行新股3,065,650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基準日為一〇四年七月五日，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六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83,939。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3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000,000股，已發行18,393,900股，實收股本為\$183,939。

(2)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12.31	103.12.31
發行溢價	\$47,225	\$47,225
員工認股權	3,736	1,782
合 計	\$50,961	\$49,007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當期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再依剩餘數於次期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餘額，公司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餘按當期稅前純益提撥，依下列百分比為之：

- 一、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亦不得高於百分之十五。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二。
- 三、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599	\$4,534		
普通股現金股利	6,131	-	\$0.2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0,656	36,733	2.0	3.5

(C)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1。

(5) 庫藏股票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A) 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a. 民國一〇四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35,000股	-	35,000股	-

b. 民國一〇三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80,000股	-	145,000股	35,000股

(B)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以激勵員工士氣，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250,000股，預定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至一〇四年二月二十日；買回價格為每股37元。

(C)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E)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10.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567,108	391,697
其他營業收入	2,373	2,83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051)	(6,451)
合 計	\$558,430	\$388,083

1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634	\$69,148	\$94,782	\$22,180	\$48,403	\$70,583
勞健保費用	2,703	5,615	8,318	2,151	3,978	6,129
退休金費用	1,054	3,589	4,643	977	2,226	3,2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45	2,539	4,784	1,304	1,604	2,908
折舊費用	6,680	3,399	10,079	5,650	3,333	8,983
攤銷費用	395	708	1,103	278	418	696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63人及135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五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議案規定，本集團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2,891和\$1,156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尚未召開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311和\$1,242。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287	\$237
壞帳轉回利益	725	-
什項收入	2,780	871
合 計	<u>\$3,792</u>	<u>\$1,108</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4,132	\$5,197
什項支出	-	(1,309)
合 計	<u>\$4,132</u>	<u>\$3,888</u>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7</u>	<u>\$216</u>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662)	\$-	\$ (662)	\$-	\$ (662)

民國一〇三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206	\$-	\$ 206	\$-	\$ 206

14.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3,808	\$ 6,85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478)	2,3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330	\$ 9,255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無此情形。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 53,926	\$ 51,64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9,168	8,82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永久)	3,709	91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61	4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2,008)	(8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11,330	\$ 9,255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A. 一〇四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07	\$(99)	\$-	\$1,008
未實現兌換損益	(877)	(440)	-	(1,317)
以成本衡量之累計減損	552	-	-	552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571	(571)	-	-
壞帳損失	563	(247)	-	316
售後服務準備	522	363	-	885
其他	21	3,472	-	3,49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478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59			\$4,93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9			\$4,937

B. 一〇三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43	\$(236)	\$-	\$1,107
未實現兌換損益	(350)	(527)	-	(877)
以成本衡量之累計減損	552	-	-	552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571	-	-	571
壞帳損失	302	261	-	563
售後服務準備	466	56	-	522
其他	1,972	(1,951)	-	2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397)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856			\$2,45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56			\$2,459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無此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4,645	\$18,364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預計24.73%及實際23.8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7)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103年度

1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年度	10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596	\$42,3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389	17,652
基本每股盈餘(元)	2.32	2.4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年度	103年度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596	\$42,3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389	17,652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97	299
員工認股權—股票(仟股)	292	34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778	18,292
稀釋每股盈餘(元)	2.27	2.32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許欽堯	橙的電子之董事長
張豐儀	橙的電子之董事
游鴻志	橙的電子之董事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橙的電子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138,711	\$131,100

上開銷貨交易之價格，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收款條件係於客戶月結30~90天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相同。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19,675	\$28,149

(3)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106	\$12,626
退職後福利	238	219
總計	\$16,344	\$12,845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保證事項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長許欽堯、張董事豐儀和游董事鴻志提供其私人本票，供本公司向銀行借款擔保之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104.12.31	103.12.31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	\$6,800	\$6,800	假扣押保證金
定期存款	1,500	1,500	銷售保證金
銀行存款	420	-	研發補助押金
合計(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8,720</u>	<u>\$8,3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或有負債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轉投資Orange Electronic North America, LLC.(以下簡稱OENA)，經其董事會決議解散，由Steve Norris擔任OENA清算人。截至OENA清算結束，尚有對本公司之貸款未給付，且因清算人未依法保障本公司剩餘財產之分配權，致使本公司蒙受損失。基於保障本公司權益，遂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二日針對貸款未結清且未依規定告知及分配其清算後剩餘之資產向美國俄亥俄州地方法院針對OENA及Steve Norris提出民事訴訟。而OENA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提出反訴。美國俄亥俄州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已駁回OENA反訴之部分即判決動議，後續之訴訟進度委任之律師尚無法判斷敗訴之可能性，本公司已針對訴訟可能產生之費用及損失提列負債準備(表列負債準備-流動)。

2.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用辦事處及公務車，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止，到期可續約。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11,690	\$10,51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505	13,541
	<u>\$22,195</u>	<u>\$24,051</u>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最低租賃給付	\$10,002	\$8,594

3.本公司因借款或進貨而簽發尚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7,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7,634	\$156,446
應收票據及帳款	94,185	87,190
其他應收款	10,134	1,416
合 計	\$291,953	\$245,052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516	\$58,432
其他應付款	88,119	66,097
其他流動負債	8,205	3,6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	108
合 計	\$172,948	\$128,315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34及\$686；權益則無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及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均無重大影響。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7.84%及84.5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12.31					
應付帳款	\$76,516	\$-	\$-	\$-	\$76,516
其他應付款	88,119	-	-	-	88,119
其他流動負債	8,205	-	-	-	8,20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08	108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12.31					
應付票據	\$810	\$-	\$-	\$-	\$810
應付帳款	57,622	-	-	-	57,622
其他應付款	66,097	-	-	-	66,097
其他流動負債	3,678	-	-	-	3,6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08	108

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829	32.78	\$92,735	\$3,620	31.60	\$114,3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72	32.78	\$38,418	\$1,036	31.70	\$32,841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註1)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Orange Electronic North America, LL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0%	\$-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貨	\$138,711	25%	60天內	正常	正常	\$19,675	21%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本期 認列之投資 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橙的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美國	售後服務	\$9,361	\$3,160	300,000	100%	\$5,573	\$(2,390)	\$(2,390)	本公司之子 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Orange Enterprise Corporation	馬紹爾 群島	一般投資 業務	80,398	9,480	2,500,000	100%	50,776	(18,751)	(18,751)	本公司之子 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öperatief U.A.	荷蘭	一般投資 業務	8,833	-	- (註 1)	99%	8,861	120	118	本公司之子 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öperatief U.A.	荷蘭	一般投資 業務	89	-	- (註 1)	1%	90	120	2	本公司之孫 公司
Orange Enterprise Corporation	O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薩摩亞 群島	一般投資 業務	80,398	9,480	- (註 2)	100%	50,776	(18,751)	(18,751)	本公司之孫 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öperatief U.A.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荷蘭	一般投資 業務	8,922	-	250,000	100%	8,951	150	150	本公司之孫 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義大利	售後服務	8,922	-	- (註 2)	100%	8,951	187	187	本公司之曾 孫公司

註1：公司係合作社組織，故無股數。

註2：公司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3.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橙的電子商 貿(上海)有限 公司	轉口貿易及貿 易代理	\$48,168	透過第三 地區再投 資大陸	\$9,480	\$38,688	\$ -	\$48,168	\$(18,006)	100%	\$(18,006)	\$21,309	\$ -
蘇州橙的電 子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 零組件批發 業、汽機車零 配件、用品批 發業、汽車零 件製造業務	32,230	透過第三 地區再投 資大陸	\$ -	32,230	\$ -	32,230	(745)	100%	(745)	31,506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80,398 (USD 2,500 仟元)	\$32,045 (USD 1,000 仟元)	\$188,588

註1：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
上限。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企、機車零件等製造及售後服務和銷售業務。
- 2.其他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海外轉口貿易及貿易代理等一般投資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度

	台灣部門	其他	沖銷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47,163	\$11,267	\$-	\$558,430
部門間收入	14,396	9,252	(23,648)	-
收入合計	<u>\$561,559</u>	<u>\$20,519</u>	<u>\$(23,648)</u>	<u>\$558,430</u>
利息費用	7	-	-	7
折舊及攤提	11,034	148		11,182
投資(損)益	21,023	(10)	21,013	-
部門損益	<u>\$53,763</u>	<u>\$(20,850)</u>	<u>\$21,013</u>	<u>\$53,926</u>
部門資產	<u>\$511,083</u>	<u>\$89,044</u>	<u>\$(87,457)</u>	<u>\$512,670</u>
部門負債	<u>\$196,769</u>	<u>\$21,600</u>	<u>\$(20,013)</u>	<u>\$198,356</u>

民國一〇三年度

	台灣部門	其他	沖銷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87,230	\$853	\$-	\$388,083
部門間收入	2,906	78	(2,984)	-
收入合計	<u>\$390,136</u>	<u>\$931</u>	<u>\$(2,984)</u>	<u>\$388,083</u>
利息費用	216	-	-	216
折舊及攤提	9,679	-	-	9,679
投資(損)益	8,590	-	(8,590)	-
部門損益	<u>\$51,623</u>	<u>\$(8,567)</u>	<u>\$8,590</u>	<u>\$51,646</u>
部門資產	<u>\$412,253</u>	<u>\$8,939</u>	<u>\$(6,191)</u>	<u>\$415,001</u>
部門負債	<u>\$136,991</u>	<u>\$5,955</u>	<u>\$(3,207)</u>	<u>\$139,739</u>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地區別資訊

A.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美 洲	\$193,260	\$208,469
台 灣	260,879	142,649
歐 洲	25,253	13,402
其 他	79,038	23,563
合 計	\$558,430	\$388,083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美 洲	\$523	\$589
台 灣	67,297	59,036
歐 洲	83	-
其 他	3,955	335
合 計	\$71,858	\$59,960

(4)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甲 公 司	\$138,711	25%	\$131,100	34%
乙 公 司	104,049	18%	62,426	16%
丙 公 司	-	-	61,969	16%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500119 號

會員姓名：(1)林鴻光
(2)黃子評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區民權路二三九號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7601913

事務所電話：04-23055500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零七零號

(2)中市會證字第 七六九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四年度(自民國一百零四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百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

簽名式(一)	林 鴻 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 子 評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5

月

22

日

